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承辦人:李家銘

電話:(02)22577155 分機2352

傳真: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: AH4107@ntpc. gov. 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: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:新北衛食字第10616733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主旨:有關「"三豐"非動力式治療床墊(未滅菌)」(衛署醫器製壹

字第004162號)及「"三豐"醫療用束帶 (未滅菌)」(衛部 醫器製壹字第005786號) 等2項藥物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 公告註銷,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 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衛生局106年8月23日投衛局藥字第 10600188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註銷藥物許可證之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 物管理署藥物許可證資料庫(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>業務專區 >醫療器材>資訊查詢>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)或許可證各類 月報查詢系統(食藥署首頁>業務專區>醫療器材>藥物許可證 暨相關資料查詢作業)供下載查詢。

三、為確保民眾使用藥物權益,請轉知所屬會員依公告事項辦理, 並需回收驗章者,請配合藥物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

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: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

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:

局人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